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9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已于2025年7月30日，由董事会办公室以电子邮件的方式提交全体董事。

（三）本次会议于2025年8月6日10: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

（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桂思玉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和书面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以及相关股东单位的推荐，董事会同意提名桂思玉先生、罗睿先生、叶道正先生、郑建诚先生、邓瑞普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含职工董事），提名温步瀛先生、童建炫先生和林兢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相关资料需报备上海证券交易所无异议后，方可提请公司股东会选举。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福建省南安抽水蓄能电站项目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福能股份关于投资建设福建省南安抽水蓄能电站项目的公告》（公告号：2025-040）。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罗睿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福能股份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号：2025-041）。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内部管理机构职能和名称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审计法务部原法务职能调整至企业管理部，审计法务部和企业管理部分别更名为审计部、企管法务部。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福能股份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福能股份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福能股份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九）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上述两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福能股份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号：2025-042）。

（十）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福能股份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号：2025-043）。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7日

附：福能股份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不含职工董事）简历

1.桂思玉，男，汉族，中国国籍，1968年10月出生，1989年7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历任济宁市玉堂酿造总厂科研所技术员、专业组长，济宁东郊热电厂化学分场技术专工，山东里彦发电厂运行分场副主任、化学分场主任，福建省鸿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筹建处副主任、总支委员、副总经理，福建惠安泉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神华福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国能神福（石狮）发电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2.罗睿，男，汉族，中国国籍，1973年7月出生，1993年8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现任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历任浑江发电厂技术员、电气分公司专责工程师、生产技术部检修工程专工，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浑江发电公司电气分公司副经理，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设备专工、工程部经理助理、检修部副经理、检修部经理、副总经理，福建省福能晋南热电有限公司筹建处主任、总经理，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书记、总经理，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

3.叶道正，男，汉族，中国国籍，1968年11月出生，1990年7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现任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战略发展部总经理、本公司董事；历任福建省第一电力建设公司锅炉工地技术员、技术负责人、主任工程师，福建省邵武发电公司检修部主任助理、副主任、主任，福建华电可门发电有限公司工程设备部副主任、工程部主任兼安全技术部主任、副总工程师，福建省鸿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福建省石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兼总工程师，福建省鸿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

4.郑建诚，男，汉族，中国国籍，1973年11月出生，1997年8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资合作部总经理，本公司董事；历任福建省第一电力建设公司电自工程处技术员、主任工程师、副主任兼电气主任工程师，福建省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规划发展部项目前期办公室主办科员、规划发展部一级主办，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规划发展部一级主办、副经理，福建惠安泉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兼副总经理、党委书记兼董事长，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建设部总经理。

5.邓瑞普，女，汉族，中国国籍，1983年4月出生，2008年5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硕士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业务三部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历任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发展部职员、股权投资管理部职员，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管理部职员、投资管理部职员、投资管理部高级投资经理、投资管理部投资总监、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投资业务三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6.温步瀛，男，汉族，中国国籍，1967年10月出生，1991年8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教授。现任福州大学电气工程与自动化学院电力工程系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历任福州大学电气工程与自动化学院工程系助教、讲师、副教授、副院长，福州大学教务处副处长。

7.童建炫，男，汉族，中国国籍，1964年1月出生，1987年7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三级律师。现任福建博世律师事务所律师、主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历任福建对外经济律师事务所律师，福建省企业律师事务所律师、副主任。

8.林兢，女，汉族，中国国籍，1966年4月出生，1989年8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硕士学历，教授。现任福州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硕士生导师，本公司独立董事；历任福州大学会计系助教、讲师、副教授、系主任。

以上8位董事候选人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具备履职的能力和任职条件，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的情况，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1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资公司名称：海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海峡发电）

●增资金额：海峡发电全体股东以现金方式对海峡发电按原持股比例进行增资，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出资金额为47,355万元，增资后各投资方持股比例不变。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未向海峡发电增资。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5年，公司合资设立海峡发电，公司持有海峡发电35%股权。为满足海峡发电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与海峡发电另一股东长江三峡集团福建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福建能投）拟以现金按股比向海峡发电增资135,300万元，主要用于莆田平海湾DE区海上风电项目建设。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向海峡发电增资47,355万元。增资后，海峡发电各投资方持股比例不变。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海峡发电系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对海峡发电增资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未向海峡发电增资。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公司副董事长罗睿先生担任海峡发电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海峡发电系公司关联法人。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海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住所：福建省莆田市秀屿区笏石镇清塘西大道1669号七楼

法定代表人：贾小刚

注册资本：87.73亿元

成立日期：2015年9月29日

经营范围：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生物质能发电、潮汐能发电、海洋能发电、地热发电等新能源电力生产、销售、技术咨询；设备维修、技术咨询；对新能源产业进行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业务发展情况

海峡发电主要业务为开发建设运营福建海上风电项目，已控股投产运营福清兴化湾一期7.74万千瓦、二期28万千瓦、长乐外海A区30万千瓦、平潭外海11.1万千瓦和漳浦六鳌二期40.2万千瓦海上风电项目，在建平海湾DE区40万千瓦海上风电项目；参股的联营企业投产运营莆田平海湾F区20万千瓦、莆田石城20万千瓦和长乐外海C区49.6万千瓦海上风电项目。

3.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海峡发电经审计总资产233.75亿元，净资产119.86亿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2.58亿元，实现净利润16.2亿元。

三、增资方案

为满足海峡发电投资建设海上风电项目资金需要，公司与海峡发电另一股东三峡福建能投拟以现金按股比向海峡发电增资135,300万元，其中，公司认缴增资47,355万元。增资后，海峡发电各投资方持股比例不变。

四、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有利于海峡发电加快平海湾DE区海上风电项目建设进度，实现项目尽早投产盈利，进一步增加公司投资收益。本次增资方均按照持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出资，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8月6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次向海峡发电增资事项，关联董事罗睿先生回避表决。该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7日

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3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8月22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8月22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福州市晋安区塔头路396号福建省能源石化大厦3A层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8月22日

至2025年8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2	《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3	《关于延长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选举桂思玉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
4.02	选举罗睿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
4.03	选举叶道正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
4.04	选举郑建诚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
4.05	选举邓瑞普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5.01	选举温步瀛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2	选举童建炫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3	选举林兢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2、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3、4、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483	福能股份	2025/8/15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5年8月21日8:00-12:00；15:00-18:00。

（二）登记地点：福州市晋安区塔头路396号福建省能源石化大厦17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公司股东身份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委托人公司股东身份的有效证明。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公司股东身份的有效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均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公司股东身份的有效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均加盖公章）。

六、其他事项

（一）会期半天，与会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二）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91-86211285

传 真：0591-86211275

邮 编：350003

联 系 人：郑怡、蔡伟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8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2	《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3	《关于延长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选举桂思玉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4.02	选举罗睿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4.03	选举叶道正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4.04	选举郑建诚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4.05	选举邓瑞普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5.01	选举温步瀛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02	选举童建炫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03	选举林兢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0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福建省南安抽水蓄能电站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福建省南安抽水蓄能电站项目（以下简称南安抽蓄项目）

●投资金额：根据可研报告，南安抽蓄项目动态总投资约780,154万元。

●相关风险提示：南安抽蓄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建设及运营期间可能存在施工安全、抽水蓄能电价机制政策变动等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为更好地推进福建省南安抽水蓄能电站项目的实施建设，2023年10月，公司与福建省水利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和南安市能源工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按60%、20%和20%的股比共同投资设立福建省东田抽水蓄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田抽蓄），负责开发建设和运营福建省南安抽水蓄能电站项目。该项目已于2025年4月获得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福建省南安抽水蓄能电站项目核准的批复》（闽发改网审能源函〔2025〕52号）核准。

（二）2025年8月6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福建省南安抽水蓄能电站项目的议案》。本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本投资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南安抽蓄项目位于南安市东田镇，电站装机容量120万千瓦(4×30万千瓦)，为日调节抽水蓄能电站，额定水头419m，电站距高比4.08。项目枢纽工程主要由上水库、下水库、输水系统、地下厂房和地面开关站等组成。南安抽蓄项目预计施工总工期69个月。项目建成后在福建电力系统中主要承担系统调峰、填谷、调频、调相、储能及紧急事故备用等任务。

（二）项目经济性

根据可研报告，南安抽蓄项目动态总投资780,154万元，单位造价6,501元/千瓦，其中项目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20%，项目建设资金来源为东田抽蓄资本金和银行贷款等其他融资方式。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完善抽水蓄能价格形成机制的意见》（发改价格〔2021〕633号），项目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为6.5%。

三、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南安抽蓄项目为《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2021-2035年）》“十五五”调整至“十四五”重点实施项目，公司投资建设南安抽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公司发展战略，项目建成投产后将进一步提高公司清洁能源装机占比，优化公司电源结构。抽水蓄能实行两部制电价政策，项目经济性有保障，能够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四、本次投资的风险分析

南安抽蓄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建设期内及运营期间可能存在项目施工安全、抽水蓄能电价机制政策变动等风险。公司将加强对南安抽蓄经营活动的管理，提高风险防控能力和经营效率，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7日

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2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6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根据该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和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有效期将于2025年9月5日期满。

鉴于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和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有效期即将期满，而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尚在进行中，为了确保本次发行工作持续、有效、顺利地推进，公司于2025年8月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同意将本次发行的相关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和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有效期自原有效期期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即有效期延长至2026年9月5日。

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本次发行的其他内容不变。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7日

证券代码：603813 证券简称：*ST原尚 公告编号：2025-058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本次会议

● 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5日以书面通知等方式发出并送达，会议于2025年8月6日上午10:30在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东众路25号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公司董事长余军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将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工作。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提名余军先生、莫慧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排名不分先后），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相关职工董事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本议案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将以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成员之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将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工作。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提名牟小容女士、杨帆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排名不分先后）。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独立董事候选人牟小容女士因其自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之日起至2027年6月16日将满6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独立董事的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故独立董事候选人牟小容女士的任期为自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7年6月16日。届时，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和程序选举新的独立董事。

本议案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将以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成员之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董事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同意公司制定《董事离职管理制度》。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增设职工董事，故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公司将于2025年8月22日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61）。

特此公告。

报备文件：

1.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6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余军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澳大利亚长期居留权，机械工程师，拥有太原重型机械学院（现太原科技大学）学士学位。余军先生1992年至1997年在广州标致汽车公司工作；1997年至1998年任广州汽车制造有限公司采购部配套科机械组组长；1998年至2001年任广州本田汽车有限公司采购部国产化科铸锻钣金系长；2001年创立原尚服务（现广州怡仓行贸易有限公司）并任执行董事；2005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24年1月10日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09年10月至今担任原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年2月至今，担任广州骏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2年10月至今担任广州荟昌行贸易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6月至今担任荟昌行（香港）贸易有限公司董事。

莫慧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7月至2022年2月，分别就职于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航空运输服务分公司和广东省机场集团物流有限公司。2022年3月加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原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现担任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原尚金音航空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原尚恒晨农牧发展有限公司经理，广州原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经理，广州荟昌行贸易有限公司经理和董事及荟昌行（香港）贸易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牟小容女士：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98年7月至今，任华南农业大学经管学院教师，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2020年6月至今任广州康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6月至2025年5月任广州亨龙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5年5月至今任广州亨龙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5月至今任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杨帆女士：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12年9月至2015年9月担任香港大学城市规划及设计系研究助理教授；2015年10月至2016年8月担任香港大学城市规划及设计系副研究员；2016年9月至今担任中山大学地理科学与规划学院副教授。

证券代码：603813 证券简称：*ST原尚 公告编号：2025-059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5年8月22日届满，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2025年7月11日及2025年7月3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并经董事会审议，同意提名余军先生、莫慧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牟小容女士、杨帆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各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其中牟小容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与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公司将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换届选举事宜，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均将通过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牟小容女士因其自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之日起至2027年6月16日将满6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独立董事的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故独立董事候选人牟小容女士的任期为自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7年6月16日。届时，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和程序选举新的独立董事。

二、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公司按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独立董事候选人有关材料。相关《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正式就任前，第五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行相应职责。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与稳健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附件：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6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余军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澳大利亚长期居留权，机械工程师，拥有太原重型机械学院（现太原科技大学）学士学位。余军先生1992年至1997年在广州标致汽车公司工作；1997年至1998年任广州汽车制造有限公司采购部配套科机械组组长；1998年至2001年任广州本田汽车有限公司采购部国产化科铸锻钣金系长；2001年创立原尚服务（现广州怡仓行贸易有限公司）并任执行董事；2005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24年1月10日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09年10月至今担任原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年2月至今，担任广州骏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2年10月至今担任广州荟昌行贸易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6月至今担任荟昌行（香港）贸易有限公司董事。

莫慧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7月至2022年2月，分别就职于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航空运输服务分公司和广东省机场集团物流有限公司。2022年3月加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原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现担任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原尚金音航空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原尚恒晨农牧发展有限公司经理，广州原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经理，广州荟昌行贸易有限公司经理和董事及荟昌行（香港）贸易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牟小容女士：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98年7月至今，任华南农业大学经管学院教师，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2020年6月至今任广州康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6月至2025年5月任广州亨龙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5年5月至今任广州亨龙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5月至今任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杨帆女士：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12年9月至2015年9月担任香港大学城市规划及设计系研究助理教授；2015年10月至2016年8月担任香港大学城市规划及设计系副研究员；2016年9月至今担任中山大学地理科学与规划学院副教授。

证券代码：603813 证券简称：*ST原尚 公告编号：2025-060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5年8月6日，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增设职工董事，故对《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修订内容对照如下：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一百零五条 非职工董事由股东会选举或者更换，并可在任期届满前由股东会解除其职务，董事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	第一百零五条 非职工董事由股东会选举或者更换，并可在任期届满前由股东会解除其职务，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董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第一百一十四条 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可以设副董事长。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会成员中包括两名独立董事。	第一百一十四条 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可以设副董事长。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会成员中包括两名独立董事和一名职工代表董事。

除上述条款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上述事项尚须提交股东会以特别决议审议批准，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备案手续。公司将于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办理《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

特此公告。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3813 证券简称：*ST原尚 公告编号：2025-061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8月22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8月22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东众路25号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8月22日

至2025年8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2)人
2.01	余军	√
2.02	莫慧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3.01	牟小容	√
3.02	杨帆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上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和议案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13	*ST原尚	2025/8/15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现场验核）、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现场验核）及复印件（加盖公章）、有效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现场验核）及复印件、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

3、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二）现场会议出席登记时间

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现场登记时间为2025年8月22日9:00至12:00，12:00以后将不再办理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登记。

（三）登记地址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东众路25号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临时股东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和交通等费用自理；

（二）会议联系人：证券部

联系电话：020-82394665

联系邮箱：ir@gsl.cc

特此公告。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8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余军	
2.02	莫慧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牟小容	
3.02	杨帆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030 证券简称：中信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5-05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夏基金2025年半年度业绩快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控股子公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基金）的股东Mackenzie Financial Corporation持有华夏基金27.8%股权。Mackenzie Financial Corporation之控股股东IGM Financial Inc.将刊发其2025年第二季度业绩，其中将载有华夏基金的主要财务数据。基于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公司对华夏基金2025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披露如下：

截至2025年6月30日，华夏基金总资产人民币205.25亿元，总负债人民币66.91亿元；2025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42.58亿元，净利润人民币11.23亿元，综合收益总额人民币11.06亿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华夏基金母公司管理资产规模为人民币28,512.37亿元。

本公告所载华夏基金2025年上半年的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0030 证券简称：中信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5-05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子公司发行中期票据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CSI MTN Limited
	本次担保金额	3.65亿美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32.45亿美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亿元）	1,731.59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59.08
特别风险提示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下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国际）的附属公司CSI MTN Limited（以下简称发行人或被担保人）于2022年3月29日设立境外中期票据计划（以下简称中票计划），此中票计划由中信证券国际提供担保。发行人于2025年8月5日在中票计划下发行两笔票据，发行金额合计3.65亿美元。本次发行后，发行人在中票计划下已发行票据的本金余额合计32.45亿美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再次授权公司发行境内外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本次担保在上述授权范围之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	
被担保人名称	CSI MTN Limited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通过中信证券国际间接持有被担保人100%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公司董事	刘亮、袁峰、郑颖	
注册号	2087199	
成立时间	2021年12月30日	
注册地	英属维尔京群岛（BVI）	
注册资本	1美元	
公司类型	特殊目的公司（SPV）	
经营情况	被担保人系特殊目的公司（SPV），自成立以来未开展除作为债券发行人外的其他业务活动，也未进行任何投资，本次担保发生前处于正常存续状态，无任何正在进行的投资。	
主要财务指标（百万美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07.15
	负债总额	2,107.67
	资产净额	-0.52
	营业收入	-0.02
	净利润	-0.03

注：被担保人最近一期财务数据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的数据。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发行人与中信证券国际、花旗国际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签署的《信托契据》，中信证券国际作为担保人就发行人在中票计划下发行的票据，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2025年8月5日，发行人在该中票计划下发行两笔票据，发行金额合计3.65亿美元，由中信证券国际提供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被担保人在其中票计划下发行中期票据，实际用途为补充担保人集团的营运资金。被担保人CSI MTN Limited是公司为境外债务融资专门设立的票据发行主体，执行公司和担保人的融资决定，公司通过中信证券国际对其持有100%控股权，能够及时掌握其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该项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再次授权公司发行境内外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根据该授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总司库共同组成获授权小组，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全权办理发行相关的全部事项。本次担保在上述授权范围之内，符合该议案所述目的和方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中信证券国际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了《担保中期票据计划项下发行票据的议案》，同意对发行人在中票计划下发行的票据提供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731.59亿元（全部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59.08%。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6日